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了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6月20日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并于2024年6月20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吴玉华女士主持本次董事会，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吴玉华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吴玉华女士、陈晓琦先生、王军先生；

提名委员会：杨强先生、魏良淑女士、陈晓琦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魏良淑女士、杨强先生、常斌先生；

审计委员会：程岩女士、杨强先生、魏良淑女士、吴玉华女士、王军先生。

战略委员会选举吴玉华女士担任召集人；提名委员会选举杨强先生担任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选举魏良淑女士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选举程岩女士担任召集人。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

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1 日